

疑似危害國家資通安全產品情資提報表

提報機關			
機關全銜		提報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聯絡人	姓名： 電話：	單位/職稱： email：	
產品基礎資訊			
產品原廠公司名稱(中/英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司中文名稱： ● 公司英文名稱： 	公司國籍	<input type="checkbox"/> 中華民國 <input type="checkbox"/> 大陸地區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或澳門 <input type="checkbox"/> 外國公司：_____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廠牌名稱： ● 產品名稱： ● 產品原產地： ● 產品類型態樣（軟體/硬體/服務）： ● 產品型號及版本： 			
產品及其供應鏈相關資訊			
產品相關資訊 (註1)	<p><input type="checkbox"/> 1. 產品組成或原物料清單【包含重要零組件及其產地、產品搭載之軟體與服務等供應商清單；可參考「硬體物料清單」、「軟體產品元件表」範例】。</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input type="checkbox"/> 佐證資料如<u>附件</u>○。</p> <p><input type="checkbox"/> 2. 產品照片【例如產品外觀(含商標Logo、標籤資訊等)、產品內部重要零組件、原產地等】。</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input type="checkbox"/> 佐證資料如<u>附件</u>○。</p> <p><input type="checkbox"/> 3. 產品涉及之個人資料類別、隱私權政策及儲存地資訊。</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input type="checkbox"/> 佐證資料如<u>附件</u>○。</p> <p><input type="checkbox"/> 4. 其他補充說明【例如網路連線流向檢測報告或其他資安檢測報告等】。</p>		

	<input type="checkbox"/> 佐證資料如附件○。
機關使用情形 (註2)	
「機關資安責任等級」與「使用中之產品數量」	<p>請填寫提報機關所屬、所轄、所管及所監督之機關，使用該產品之「機關及各該機關資安責任等級」與「使用中之產品數量」，舉例如下：</p> <p>1. 公務機關：</p> <p>(1) A級：xx部、xx局。</p> <p>(2) B級：xx署。</p> <p>(3) C級：無。</p> <p>(4) D級：無。</p> <p>(5) E級：無。</p> <p>2. 特定非公務機關：</p> <p>(同上)</p> <p>3. 使用中之產品總數量：○○個。</p>
產品是否涉及機關核心資通系統，或處理機關重要敏感資料	請說明所涉核心資通系統名稱及涉及之業務或所處理重要敏感資料類型
經評估產品可能影響機關資通安全政策、或可能影響機關資通安全(機密性、完整性或可用性，簡稱CIA)之情形	請說明可能影響機關資通安全政策或CIA情形

註1：如有相關資訊請打，並檢附佐證資料，佐證資料請以附件方式提供。另欄位如有不足使用或需以圖片或照片說明，亦得自行調整欄位或提供附件；附件請依序以阿拉伯數字標明編號(如附件1、附件2...)。附件如為電子檔，請併提供PDF檔，以避免版面配置錯位。

註2：本表所稱機關使用情形：危害國家資通安全產品審查辦法所審查之標的，係指依資安法第11、27條，即機關所下載、安裝或使用之產品，不包含尚在採購或非屬機關財產之產品。

註3：數位發展部審查作業時間原則為30個工作天，如機關所提報佐證資料之完整性不足或案件複雜度較高，將視實際情況延長審查作業時間。